臺南市政府家庭暴力暨性侵害防治中心志願服務隊組織架構

隊長

一、.對外為本隊之代表，對內與社工員協調、規畫，共同推展隊務工作，並協助促進志工之間及志工與社工員間之良好溝通橋樑。
二、指揮督促各幹部執行相關工作或方案，並適時協助處理困境。
三、掌控志工服務動向，調整志工運用人力(如值班、出勤、活動支援之人力安排與請假事宜等)，並呈報社工員。
四、協助辦理志工召募、職前訓練、在職訓練等。

副隊長

一、襄助隊長推動隊務工作有關之各項事務。
二、指揮督促各幹部執行相關工作或方案，並適時協助處理困境。

行政管理組

一、定期彙整統計志工值班、出勤等服務時數及各項文書報表與活動照片之統計建檔。
二、定期設計更新中心佈告欄之版面及內容資料。
三、辦理志工婚喪喜慶之相關事宜等。
四、規劃辦理自發性教育訓練，如專題講座、讀書會等。
五、辦理自發性之志工聯誼活動，如慶生會等。

企劃文宣組

一、協助規劃執行校園、社區、機構宣導活動。
二、協助製作各類宣導教材。
三、協助製作成果報告。

關懷諮詢服務組

一、協助至中心之個案諮詢、接案及轉介服務。
二、協助家庭暴力低危機案件後續電話關懷服務。